附件4-4: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教育培训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为加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提升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符合条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向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免费参加一次自愿申请、自选机构的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

（二）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提高项目效益，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工作，积极为退役军人搭建稳健就业、成功创业的平台。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3年下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补助经费313489.5元，2023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技能培训结业48人，总支出经费269200元。退役军人教育培训补助经费坚持“专款专用、科学管理、强化监督”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分配下达和安排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按照财务规定和政府购买服务要求，与承训机构签订教育培训任务的承训机构签订协议。根据教育培训工作绩效、培训效果、就业情况、补助标准，对应教育培训承训机构提供的《退役军人参加教育培训入学人员统计表》人数，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核拨教育培训经费，结合教育培训阶段和进度，与教育培训结束后，及时审核、足额拨付教育培训经费。建立健全承训机构培训监督机制，全程参与、督导教学管理，了解培训进度，听取意见建议，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四、项目绩效情况

积极适应形势发展，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对教育培训工作的政策支持、资金投入和协调服务力度，形成了以技能培训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的工作合力。明确了退役军人技能培训的培训对象、学费标准、资金来源，相关单位职责等，加大对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工作政策扶持力度。实施过程中还组织开展了退役军人技能培训调研和退役军人就业情况摸底调查，不断提高培训质量和实效，推动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民生工程年度目标任务。

1. 存在的问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坚持调整改进、稳步发展，注重总结经验、着力提升服务，动员和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积极参加适应性培训和技能培训，实现社会适应能力和职业技能的双提升。